

文匯社評

國家主席習近平昨晚出席澳門特區政府歡迎晚宴並發表重要講話，指出具有澳門特色的「一國兩制」實踐有五大亮點，包括愛國愛澳成為全社會的核心價值、憲法基本法權威牢固樹立、行政主導體制順暢運行、積極主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、包容和諧增強社會凝聚力。這五大亮點反映了澳門在政治、法治、管治模式、把握機遇、塑造社會文化等方面，找到了符合澳門實際的落實「一國兩制」成功之道，揭示了全面準確落實「一國兩制」的基本規律，證明「一國兩制」是完全行得通、辦得到、得人心的。

回顧澳門回歸祖國的20年，愛國愛澳成為澳門全社會的核心價值，澳門特區政府及社會各界人士深明澳門前途命運與祖國緊密相連，強烈的國家觀念和愛國情懷一以貫之，國家認同在澳門社會已經擁有廣泛、深厚的社會基礎。以行政長官為首的澳門管治團隊保持由愛國者組成，愛國愛澳力量在澳門特區政治生活中居於絕對主導地位，澳門各界亦高度重視愛國愛澳核心價值的傳承。2006年，澳門特區政府修訂《非高等教育制度綱要法》，將「愛國愛澳」、培養對國家和澳門的責任感確定為教育總目標；回歸之初，澳門就制定了《國旗、國徽及國歌的使用及保護》法律，

2019年修改原有法律，讓國旗、國徽和國歌的權威更深入人心；澳門大中小學實現升掛國旗、奏唱國歌全覆蓋。澳門同胞國家意識和愛國精神的不斷增強，為「一國兩制」在澳門的成功實踐奠定了堅實的思想政治基礎。

澳門準確把握「一國兩制」的法治原則，牢固樹立憲法及基本法權威，建立起協調統一的執行、宣傳教育體系。澳門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充分尊重憲法和基本法權威，不斷完善同憲法和基本法實施相關的制度和機制。澳門已制定《維護國家安全法》，主動修訂立法會選舉制度，增加「防獨」條款；2018年頒佈《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》行政法規，設立由行政長官任主席的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；至2018年底已完成800多部法律和行政法規的制定修訂，初步形成比較完備的法律體系。法制基礎和體系的完善，保障了澳門依法落實「一國兩制」。

與此相適應，澳門已建立多元合作、協調統一的憲法、基本法宣傳教育體系。大中小學都有基本法教育的相關內容，憲法和基本法被列為大學必修課；進入公職系統成為公務人員需要掌握基本法的相關知識，在培訓、入職和晉陞各環節都增加基本法考試的

程序。從2015年起連續多年開展國家憲法日宣傳教育活動，在全社會推動形成尊崇憲法、學習憲法、遵守憲法、維護憲法、運用憲法的良好氛圍。

在管治模式上，澳門行政主導體制順暢運行，體現了行政長官代表整個特區向中央負責的根本要求。牢牢把握「一國兩制」的政制設計，堅持行政主導體制，是澳門成功落實「一國兩制」的制度保障。澳門特區行政、立法、司法機關都自覺尊重中央全面管治權，正確處理涉及中央與特區關係的重要問題；自覺維護行政長官的權力和權威，在行政長官領導下依法行使職權，確保行政、立法機關既互相配合又相互制約，並重在配合，確保司法機關獨立行使司法權。

在發展模式和路徑上，澳門積極主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，充分用好中央支持政策，為澳門發展拓展新空間、注入新動力。澳門將融入國家發展大局視為破解自身難題、探索發展新路的最大機遇所在，主動對接共建「一帶一路」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等國家戰略，按照中央對澳門發展的定位要求，立足澳門經濟發展的實際，扎實推進世界旅遊休閒中心、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；澳門特區政府已啓動編制《澳門特別

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》附件——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》，成立「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工作委員會」，切實將「國家所需，澳門所長」和「澳門所需，國家所長」結合起來。回歸20年，是澳門歷史上發展最快最好的時期，居民的獲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持續增強。

從社會文化層面來看，包容和諧增強社會凝聚力，講團結不爭拗，是「澳人治澳」成功的鮮明特徵。澳門社會有同舟共濟、守望相助的優良傳統，政府與市民、不同界別、不同族裔之間都形成良好的協調機制，講團結、重協商、不折騰、不內耗，消除了阻礙發展的各種干擾因素，有利澳門集中精力搞建設，一心一意謀發展。

正是基於這些成功經驗和特色，習主席和中央政府堅信，具有澳門特色的「一國兩制」實踐一定能夠取得更大成功，澳門同胞一定能夠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作出更大貢獻。澳門回歸祖國20年來的成功實踐，彰顯「一國兩制」制度的優越性和生命力，澳門嚴格依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，積極探索符合實際的治理和發展路徑，積累切實可行的規劃性經驗，值得香港認真研究、借鑒、把握。

跟風噴字辱警 12歲童判保護令

受外界影響衝動犯事 不留案底須遵守宵禁令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葛婷）在今年10月3日的旺角騷亂中，一名12歲男童涉在旺角警署及太子站，以黑色噴漆在外牆噴上辱警等字句，被警員目擊及跟蹤後被捕。男童被控兩項刑事損毀罪，成為修例風波中其中一名最年幼涉案被告。他早前認罪，昨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少年庭判刑。裁判官彭亮廷引述被告感化官報告及社會福利官報告指，被告與其他在場者並不相識，屬「人做你就跟住做」，相信他已受到深刻教訓，頒令其接受為期24個月的兒童保護令，其間須遵守宵禁令等，其控罪獲法庭批准撤銷。

不少未成年學生被泛暴派洗腦，參與各類違法活動。是案讓中二的12歲男生，涉在今年10月3日在旺角警署外牆噴上「死黑警全家俾狗×」，又在警署旁的太子站B1出口外牆噴上「天滅」及「Free HK」字句，於早前承認兩項刑事毀壞罪名。

感化報告指被告已深感後悔

法庭早前索取被告的感化官報告及社會福利官報告。辦方在早前求情時稱，被告現時就讀中二，父母離異，自幼與嫗嫗同住。被告學業成績雖然平庸，但其班主任及老師均對他人格有正面評價，稱他樂於助人、態度認真。被告犯案時只得12歲，出於不滿及受外界影響，未有理性分析後果，衝動犯案。被告已明白罪行嚴重，及深感後悔。

男童的父親、祖母、祖父、胞姐及阿姨昨日均有到庭。辦方求情指被告已上了一課，明白不應使用不正當的方法表達意見，而被告獲家人和校方支持，學校昨日也有派社工到庭，且被告涉案行為只是塗鴉，較其他刑毀案件輕微。

交友聯誼須依監管主任指示

裁判官彭亮廷指，報告顯示，被告與在場其他人並不相識，屬「人



■裁判官彭亮廷指涉案學生噴字辱警是「人做你就跟住做」。圖為今年9月，港鐵太子站出口遭人噴上侮辱性字句。資料圖片

做你就跟住做」，相信被告已受到深刻教訓，最終決定頒下兒童保護令，為期24個月，其間須由祖母照顧，除非獲家人或獲監護主任批准，否則每日傍晚7時至翌晨6時須宵禁，亦須按監管主任指示認識朋友及參與聯誼活動。

辦方申請撤銷控罪，獲裁判官批准，即被告不留案底。法庭將於明年6月18日跟進福利報告進度。保安局局長李家超此前在書面回

梁振英：年輕人被捕方知成炮灰

2014年的佔中，大台告訴年輕人，只要「萬人佔中」，就可以達到「公民提名，必不可少」的違反基本法的選舉方式，事後證明這是誤導年輕人、利用年輕人的騙局。

今年的黑暴運動，大台又告訴年輕人，只要不斷抗爭，「攞炒」，「五大訴求」中的「撤銷對所有抗爭者控罪」就唾手可得，這也是誤導年輕人和利用年輕人的騙局。

年輕人一旦被捕就比死還大，自己面臨的控罪絕對不可能撤銷，因此被捕者當中，屬第二次被捕的佔絕多數。其實年輕人只要想想為什麼佔中和黑暴都沒有大台的孩子，就知道自己是炮灰，自己身處的是政治騙局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余韻）暴徒幼齡化問題日趨嚴重，全因煽暴派及黑衣暴徒向入世未深的學生「洗腦」所致。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於日前指，所謂「大台」誤導年輕人，唯有被捕才會恍然大悟，認清自己是炮灰的事實，而「違法達義」從來只是政治騙局。

梁振英前晚深夜在fb發帖（上圖）指，年輕人容易被煽惑，如2014年的違法「佔中」、今天的「黑暴運動」，年輕人都被灌輸用非法方式爭取訴求的錯誤訊息，甚至只要「攞炒」，「撤銷對所有抗爭者控罪」就唾手可得。

他續說，年輕人一旦被捕就會恍然大悟，知道面臨的控罪絕不可能被撤銷後，甚少會再犯事，故第二次被捕的人只佔絕少數，並提醒年輕人要想想為什麼「大台」的子孫沒有牽涉其中，「就知道自己是炮灰」。

梁振英在另一帖子中，引述有中學校長受訪時稱「年輕人盼獲理解，行為縱不恰當，想人明白動機」，疑似要以「動機」為不當行為開脫。梁振英強調，作為學校正正是要告訴年輕人「無論動機如何正確，行為不可犯法，犯法就要受罰」，而說明相關道理的例子多不勝數，「換句話說，『違法達義』是騙局，戴耀廷自己的子女從來不信這一套。」

楊潤雄：教師失德違法零容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高鈺、姬文風）聖誕新年假期將至，教育局局長楊潤雄昨日向全港中小學發信，指對多月以來的暴力行為、學生違法被捕、教師散播仇恨等事件深感難過與擔心。他強調，局方及學校要果斷保護未成年學生，免受坊間掩飾惡行、默許或鼓吹暴力的歪論荼毒，對於任何不當行為都不可姑息，特別是教師失德違法行為，更不能有絲毫鬆懈，必須嚴肅跟進。

楊潤雄在信中表示，連月的暴力激進行為波及學校，有學生因意見不同受欺凌，有教師涉發表仇恨言論教授偏頗觀念，加上師生參與違法活動被捕，學校員工涉測試引爆遙控炸彈，難免影響公眾對教育的信心，也讓學校處於危險邊緣，自己深感難過及擔心。

他強調，任何默許、認同或鼓吹暴力違法的所謂「理由」，都只是掩飾惡行的藉口，呼籲教育界同心協力果斷行動，不可姑息任何不當行為，保護學生免受此等歪曲論調荼毒。

楊潤雄表明，教師是為學生傳道授業解惑的榜樣，對其品德及成長至為重要，所以不能有絲毫鬆懈，必須從師德、教材教學等方面維護教育質素及教師專業形象，局方會按《教育條例》嚴肅跟進每宗涉違教師操守的失德或違法個案，若情節嚴重會考慮取消其教師註冊，同時違法者亦要承擔法律責任。

將嚴肅跟進涉違操守個案

他重申，學校是學習園地而非政治角力場所，校園不應用作宣示政治立場，學生亦不應穿校服參加校外政治活動，以免污損校譽；強調各學校設有訓輔機制，校方會要求學生為違反校規的不當行為負責，不應被視為所謂的「打壓自由」。

年輕學生於暴力事件中受傷、被捕或面臨監禁的情況令人痛心，楊潤雄提醒同學必須三思而行，不要被看似高尚的理念誤導，切勿以身試法參與違法暴力行為，以免斷送前途；他又懇請家長多了解子女想法及困惑，並作適當的

引導勸告，匡扶他們明辨是非守規守法行正的道路。

香港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表示，現時有六成中學有學生被捕，情況嚴峻，故楊潤雄向學校發信是及時做法，尤其信中提到近月涉及學校員工違法事件，「教育工作者理應為學生樹立正確榜樣，不應參與違法行為，更不應鼓吹或煽動學生參與。……這已不是『一宗都嫌多』，而是一宗都不能接受。」

張民炳駁斥教協庇「黃師」

針對「黃師」失德違操守情況，煽暴派教協昨日再次「出招」意圖護航，包括稱教師於「私人社交平台」有「言論自由」不應立案調查，又將煽動仇恨淡化為「發表一些感受」云云。張民炳反駁指，身為教師須言行一致，「並不是所謂『不同場合』就可以有不同表現」，而言論自由並不包括鼓吹、散播仇恨言論，有可能對學生帶來不良影響，「絕非所謂『私人領域』就能開脫。」

德愛中學「黃教材」美化黑暴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高鈺）再有「黃教材」毒害學生。網上近日流傳一篇被指是德愛中學中三英文報紙閱讀材料，內容極力將破壞社會的黑衣魔「骨幹」美化為「青少年催淚彈戰士」，更將警察合理執法歪曲成「濫捕示威者」。教育局稱會嚴肅跟進，而涉事學校已停用該教材。

該篇閱讀材料以《From weekday pupils to weekend warriors》（由平日學生到周末勇士）為題，隻字不提黑衣服過去多個周末破壞港鐵、縱火、襲警及「私了」（行私刑）等暴行，更極力美化及煽動學生參與周末衝擊，文章顛倒因果，描述一名17歲中學女生如何準備充足「對抗」催淚彈，更指稱警方「濫捕示威者」云云。

教育局在回覆傳媒查詢時表示，已向有關學校了解情況及嚴肅跟進，校方亦已即時停用有關教材。

局方強調，教師在選取學習材料時必須秉持專業精神，不應以偏頗教材誤導學生，如教師被證實違反專業操守，教育局會採取適當跟進行動。

網民促教局採實際行動

不少網民狠批涉事的「黃師」，「Janet Yeung」直言：「呢啲人渣教壞學生，等報應！」「Bonnie Au」亦指：「黃師最可怕，自己腦殘就靠啦，仲要害咩真細路。」

有人則質疑教育局對是次事件僅「官方敷衍回應」。「Thomas Fok」說：「嚴肅跟進，往往成為『得個講字』！聽慣了！」「Maria Cheng」則指：「嚴肅跟進，咁多單都有實際行動……d（啲）學生繼續有書唔讀，被利用仇警、殺警！年輕人同小朋友眼前途就俾人渣老師斷送……」